

凶宅·鬼墓天书

天下霸唱

凶宅· 鬼墓天书

天下
霸唱

合订本

◎盗墓者的诡异经历◎



天下霸唱的灵感来源！
和《鬼吹灯》一样好看！国内首次曝光！
天下霸唱携手西秦邪少打造超好看的盗墓小说合订本
鬼墓中，揭秘恐怖深渊下最不可思议的可能！

作家出版社

作家出版社

凶宅·鬼墓天书

天下霸唱, 西秦邪少

作家出版社

目 录

前言（一）	4
前言（二）	12
前言（三）	21
前言（四）	30
第一章 邪玉诡图.....	40
第二章 交易.....	44
第三章 尸魅.....	48
第四章 地狱之城.....	51
第五章 迷雾森林.....	54
第六章 抬尸千棺塔.....	57
第七章 异物.....	60
第八章 鬼头祭.....	63
第九章 怪虫.....	67
第十章 突变.....	69
第十一章 鬼龙吐珠.....	72
第十二章 镇墓石.....	75
第十三章 壁画.....	77
第十四章 记号.....	81
第十五章 殉葬洞.....	84
第十六章 石棺.....	87
第十七章 百足蜈蚣尸.....	90
第十八章 鬼行栈道.....	93
第十九章 悬棺洞.....	96
第二十章 意外发现.....	98
第二十一章 九根手指.....	101
第二十二章 血祭灵宫.....	104
第二十三章 猎龙图.....	107
第二十四章 蜈蚣.....	110
第二十五章 袭击.....	114
第二十六章 十字祭.....	118
第二十七章 送葬俑.....	121
第二十八章 龙魂.....	124
第二十九章 地下暗河.....	127
第三十章 尸体.....	130
第三十一章 七宿星龙.....	133
第三十二章 虫攻.....	137
第三十三章 龙魂战机.....	141
第三十四章 鬼讯号.....	144
第三十五章 天门.....	147
第三十六章 恐怖的梦境.....	149

第三十七章	伊贝函数.....	152
第三十八章	天堑鬼城.....	155
第三十九章	人面鬼蝠.....	158
第四十章	坠落.....	160
第四十一章	深渊鬼窟.....	163
第四十二章	错乱.....	166
第四十三章	灵魂寄存.....	169
第四十四章	玉尸.....	174
第四十五章	逃出生天.....	177
第四十六章	起源（上）.....	180
第四十七章	起源（下）.....	183
尾声.....		186

前言（一）

我是广州人，二十九岁，名叫冯一西。我一直觉得这名字很奇怪，一西一西，这岂不是说要一命归西吗？以前，我问过父母为什么要给我起这么个名字，老爹说：“这是你二舅给起的，他曾经是个有名气的作家。我跟你娘都没什么文化，所以生你的时候就让你二舅给你起的名字。”我又问：“这名字好吗？”我爹就反问我：“难道不好吗？又响亮，又洋气。”不过二舅在我四岁的时候就去去世了，所以懂事之后也就没机会问他给我起的名字是什么意思了。

大学毕业之后，在北京的一家外企找了份工作。在接下来的几年里，还算混得不错，当上了部门经理，薪水比刚参加工作的时候简直是不可同日而语。同时也交往了一位条件相当不错的女朋友，她叫韩雯娜，长得漂亮，模特身材，而且性格开朗善良。我这个人也没有什么远大的志向，找个好老婆，多赚些钱，安安静静地过日子，我就觉得很满足了。所以照这么看，这二十七年来我的人生大概也算一帆风顺了。

可是常言道：“天有不测风云，人有三衰六旺。”命运有时候真的像是在捉弄人，也许是我这些年太顺了，所以老天爷要考验考验我（也许说折磨折磨更恰当）。从2004年开始，我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这一年中很多恐怖而又难以想象的事情在等待着我。

2004年初，我到杭州出差。公干之余，我顺便游览了天下闻名的灵隐寺。那里因活佛济癫而闻名，数百年来香火十分旺盛，我慕名已久，一直都很想去看看。那日因为贪睡，起得晚了，到灵隐寺的时候早晨的法事表演已经结束了。不过，我向来不信神鬼之事，所以也没觉得有多遗憾，心想只不过没看到一场热闹而已。就随意闲逛，观看风景古迹，那寺庙与飞来峰果然气势非凡，我这么走走看看的，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中午，感到肚子饿了，于是到庙外寻了间卖素斋的店铺，随便点了两样菜，要了壶龙井茶，虽无酒肉，倒也吃得十分香甜。我坐的位子紧挨着临街的窗户，看见外边有个摆摊测字算命的老者，他身前的桌子上挂着一块牌子：测字十元，解签二十。我心想这旅游景点怎么也有摆摊算命的？这不是宣扬封建迷信吗？随即又一想：噢，大概也是景区的特色服务吧，特意要制造一些古代的氛围。我一向对测字算命很感兴趣，虽然我没有迷信思想，但是觉得这门学问很深奥，测得好的人智商一定不低，便决定吃完饭后也去找那测字先生测几个字。

我之所以对此感兴趣，是因为以前听过一段刘宝瑞的单口相声，十分有趣，相声大概的意思就是说有个测字先生，测字测得很准，有三个地痞想找他的麻烦，这三个无赖都要测“猪”字，测字先生给他们测的结果分别是，老大被人请客吃饭，老二被人送一套衣服，老三被人暴打一顿。结果应验了，三个无赖十分好奇，就问先生这是何故，为何三人都测“猪”字，结果却有有好有坏？先生说：“这并不奇怪，你们三位都报‘猪’字，这第一个猪啊，这叫肥猪拱门，养猪的主人就想猪为什么拱门呢？大概是饿了，所以给猪点吃的。第二次猪又来拱门，主人想猪吃饱了还拱门，大概是冷了，给加点草吧。第三次猪来拱门，主人就不高兴了，猪吃饱了盖暖了还拱门，这不是找打吗？”我对相声中这位测字先生的机智佩服得五体投地。

不多时吃得茶足饭饱了，就付了饭钱，径直走到测字先生面前。这位测字先生大约六十岁上下的样子，容貌清癯，身上穿的衣服也是一尘不染。

他见我走过来，就对我一笑，招呼我坐下。问我：“年轻人，要测字还是求签啊？”

我说：“老先生，我先测个字吧。”

测字先生点点头，递给我一张纸和一支笔，让我把要测的字写在上面。我想我名字里有个“一”字，这个字写法最为简单，而且“一”有第一的意思，算的结果必然不错。心里虽然明白君子问祸不问福的道理，但是还是担心测出不好的结果来，就算不迷信的人，也希望

听别人说点好话。于是就提笔在纸上写了个“一”。

测字先生对着我写的这个字，面色沉重，很久没有答话。我觉得纳闷，就连声催促：“是好是坏，您倒是给解释一下啊。”

测字先生叹了口气：“小伙子，这个‘一’字，是生的最后一笔，也是死的头一笔。一者，生末死初也。主有大凶，九死一生矣。”

我一听这话，也觉得有点担心，就忙问怎么能避凶免祸。还没等那位测字先生回答，就连忙又说：“你算得准不准啊？要不然我换个字成吗？这‘一’字不算，咱就当没测过怎么样？”

测字先生苦笑一下：“字为心画，心乱则字乱，运衰则字衰，可一而不可再，这是改变不了的。不过我看你这个字写得笔意饱满昂扬，毫无衰败之象，说明你身体健康，性格达观，这样未必便无生机，如果能谨慎言行，万事顺其自然，勿强行逆施，多行善举，凭你的造化也许能渡过此劫。”

我听他这么说才算放心，我历来胆大，不信怪力乱神之事，今天听这测字先生一说，不知为什么很是害怕，不由得暗骂自己没用，再说他也许就是个跑江湖骗钱的，肯定是信口开河。怎么就叫他给唬住了。但是看那测字先生的气度举止，又丝毫不似那些街边的骗子。觉得自己找的理由不太妥当。

心烦意乱之下也不想再多说别的了，交了钱之后就匆匆忙忙地回了宾馆。过了一两日，这件事便抛到脑后去了。

回到北京之后没有多久我就迷上了赌球，刚开始抱着玩玩的心态，买了几场亚洲盘，竟然全都赢了，觉得这个可比上班轻松多了，然后人就像是着了魔一样。开始每星期都玩，但是玩得越多，输得也就越多。然而输得越多，也就越停不了手。到了后来头脑一热，辞了工作，在家里没日没夜地下注。三个多月不停地输，当我彻底明白过来我根本不可能再把输掉的钱捞回来的时候，我已经欠了庄家四十多万。

我不得不把我一切值钱的东西全都卖掉，再加上我准备结婚时买房子的存款（这些钱里有很多是我父母给我结婚用的），全部用来还了赌债。在和庄家结了账之后，我已经倾家荡产，身上只剩下一千多块钱。

回到家之后，我悔恨交加，想哭又哭不出来，啪！啪！啪！自己抽了自己几个耳光。躺在床上，感觉身体像被掏空了一样，脑子里一片混乱。最后好不容易让心情平静了下来，整理了一下思绪：如今工作没了，钱也没了。还怎么去面对女友，她对我实在是太好了。唉，一想到她，忍不住心里一酸，又是愧疚，又是难过。还有在广州的父母，父母都是普通的医生，一辈子省吃俭用，供我上学读书，我现在这个样子，他们知道了会有多伤心。

最后我选择了逃避，我给我的女朋友用手机发了一条短信，跟她提出分手，然后把手机卡拿出来扔了。揣着仅剩的一千多块钱，收拾了几件随身衣服和一些必需品就离开租住房。在北京火车站买了张到天津的火车票。其实我实在是舍不得韩雯娜，之所以选择到天津去，是因为这两个城市离得很近，想到和她离得近一些，我心里便稍微舒服一点。

到了天津之后，我联系了以前大学时的同学，他是和我关系很铁的柴勇。我们毕业之后虽然各奔东西，但仍然保持着战友加兄弟般的友谊。因为他体形很胖，我称他为“肥佬”。他是天津土著，在银行工作，已经结婚一年多了。

我们见面之后，肥佬带我回到他家里把行李放下，然后请我到一家火锅店吃饭，我们喝了不少啤酒，我对哥们儿自然没什么隐瞒的，再加上这些事憋在心里很久了，正需要找个人倾诉一番。酒入愁肠，很快就醉了，等意识恢复的时候发现躺在肥佬家的床上。

肥佬告诉我他老婆这两天被他打发回娘家住了，让我就先住在这里，等他帮我找到住的地方再走。肥佬又劝我：“给韩雯娜打电话把实情说出来，你们俩的感情那么好，她肯定不会责怪你的。”

我说：“别说了，别说了。你就给我留点尊严，行吗？我要是能跟她说我早跟她说了，我赌球输得精光，哪还有脸再见她，这事要是让她知道了，我还不如死了算了。总之我这辈子对不起她，下辈子去给她当牛当马补偿好了。”

肥佬又劝了一会儿，见我的态度坚决，也就不再多说了，拿出一沓钞票来说：“这是两千五百块钱，是我这月的工资，还没交给我家的母老虎，你现在缺钱，先拿着用去。”

我心里感动，嘴里说不出话来。我知道肥佬性格厚道真诚，用不着跟他客气，就把钱接了过来。想说点什么，眼泪却止不住流了出来。

肥佬结婚了，我不能在他家里长住。我盘算着先租个房子住下，马上去找份工作。第二天，肥佬去上班，我就出去租房子。在中介中心看了几个都不合适，租金都太高，我给自己定的预算是三百到三百五一个月，在没确定工作之前，一定要省着过。

我正在贴满租房信息的墙上翻看，忽然其中一张掉了下来，我捡起来一看，哎，这挺合适的，租金三百三一个月，十五平方米，家具齐备，地点靠近第一工人文化宫，离东站不远。于是我交了信息费，要了详细的地址和房东的联系电话，和房东约好了时间，过去看房。

房东是个又矮又胖的中年女人，特别能说，一开口就跟挺小机关枪似的哒哒哒地说个不停，让我称她“梅姐”。梅姐热情地带我看了我想租的房子，这一带都是解放之前的老式洋楼，房子格局都差不多，都是一个小院里面带一幢小楼，有三层的和两层的，每一幢小楼里面大约住了六到八户。

我打算租的那间在一楼楼道的尽头，说是楼道，其实没多长，七八步就能走到头，一楼一共四个门，房东说这栋楼的一楼只有两家有人，上面也是住了两家。我问梅姐这房子的地点这么好，怎么空一半没人住呢？梅姐好像没听见，只顾着掏钥匙开门。

开了门，扑鼻而来的是一股发霉的潮味。

我说：“这房子有年头没人住了吧，这味儿可真够猛的啊。”

梅姐说：“这房子我买了才一个月，以前一直空着，也不知道空了多久了。”

我们一边说一边进了房间，在迈过门口的那一瞬间，我突然产生了一种冷得起鸡皮疙瘩的感觉，身上像是被泼了一盆冰水，但是这种感觉转瞬即逝，快得就好像根本不曾发生过。我想可能是最近一段时间受的打击太大，睡眠不足，产生了错觉，也就没多想。

进屋一看，房间不大，我和梅姐两个人往屋里一站，就觉得空间局促。屋顶上正中是一盏兰花形吊灯，屋里也没什么家具，一个衣柜，一张桌子，一张老式单人床，连把椅子都没有。最里面的墙角还有个带着一面镜子的梳妆台，镜子上全是灰尘，已经脏得照不见人了。看来这以前是个女人住的房间。我觉得这间房除了脏一些潮一些之外也没什么缺点，收拾收拾完全能住。于是和梅姐商量了一下，要定下来，先付三个月的房租。

梅姐说：“兄弟你先别着急呀，着嘛急啊，这房子的事我得先跟你说道说道。这房啊，是我刚买的，当时我就图便宜了，后来一打听才知道，这地方不干净，是处凶宅，以前死过人，所以没人愿意来这儿住。你大姐我也是一实在人，不能蒙你。我看你是一大小伙子，人高马大的，阳气这么足，可能也不在乎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所以才带你来，你再考虑考虑，敢住吗？”

我一想：死人就死人呗，这世界上从古到今都死了不止几千亿人了，要是真有鬼，哪还有活人能住的地方啊。死过人的地方，顶多是有些晦气，反正我已经倒霉到底儿了，无所谓了。何况这地方第一便宜，第二地处市中心，交通便利，找工作也方便。再者说来，我一个大男人要说不敢，岂不让梅姐这女流之辈笑话，于是把心一横说：“大姐您放心，没事，弟弟我还不信邪的，这房子我租了，不就死过人吗？我父母在医院工作，医院停尸间我都进去看过几十回了，死人我见多了。”

梅姐一听乐了：“兄弟你可真能贫啊，那停尸间是随便进着玩的吗？不过既然你不怕，大姐我就放心了，以后万一有什么缘故你不想住了，我按日子退给你钱。”

然后梅姐又交代了一些水电之类的事项，草草写了份合同，钱契交割妥当之后，天已经黑了。

我回到肥佬家，肥佬见我这么快就找到房子，也替我高兴，说我比昨天刚到天津时精神好多了，我知道他接下来又想劝我给韩雯娜打电话，就赶紧递给他一支烟把他的话堵了回去。

第二天，肥佬请了假帮我收拾房子买生活用品。我们一早先去超市，买了些锅、碗、电炉、方便面之类的，肥佬从他家给我搬了一套全新的铺盖和一台五十三厘米的北京牌旧彩电说是给我晚上解闷。开着他的白夏利，一起来到了我租的房子。

我们俩正手忙脚乱地从车里往外拿东西，一个十一二岁的小男孩跑过来问：“大哥，你们是新搬来住的吗？”

我一看是个小孩，就没想理他，心说这小孩真烦人，星期三大早起来不去上学，在这儿捣什么乱啊。

这时从楼门里出来一个年轻女孩，约有二十岁，长得十分秀气可爱，对那个看我们搬东西的小男孩说：“小弟，别淘气，快回屋里去。”

小男孩一撅嘴：“不嘛，他们是新搬来的，我要帮他们搬家。”

小孩的姐姐看他听话显得有点生气，向我和肥佬点点头打个招呼，就转身进去了。

我赶紧问那个小男孩：“那女的是你姐姐是吗？我听你们口音不像天津人，你们也在这楼里住吗？”

我话刚说一半，脑袋后面挨了一巴掌，扭头一看是肥佬。

“你小子昨天还想自杀呢，无精打采的跟个行尸走肉一样，今天一看见漂亮姑娘就又复活了。赶紧搬东西，再起花花肠子，我先替韩雯娜抽你一顿。”

我挨了一巴掌，心想这小子怎么最近长脾气了，正想教育他几句，听他一提韩雯娜的名字，马上就没了脾气。一声不吭地往屋里搬东西，小男孩也帮忙搬。

肥佬一进屋就捂鼻子：“这屋潮气够大的，你在这儿住小心得关节炎啊，等过些天我再给你找个别的地儿。这地方不是人住的。”

我说：“放心啦，我是特殊材料制成的人，哪里艰苦我就要到哪里去，不会让党和人民失望的。”

肥佬说：“我靠，党和人民要指望你，中国早完了。”想了想又补上一句：“你什么时候混成党员了？”

我说：“呵呵，我开玩笑呢。”

我们俩拌着嘴，可手里没停，不一会儿就把屋子从上到下彻底打扫了一遍，肥佬拿了块布想擦梳妆台的镜子，刚一擦就觉得不对劲，用手一抹，从镜子上撕下来一大片黄纸，不仔细看还以为是灰太多把镜子遮住了。镜子上贴纸，把肥佬搞得莫名其妙，他骂了一句，就把纸撕下来，用抹布在镜子上乱擦一通。

我看了一眼他扔在地上的那张黄纸，上面用红墨水画了很多符号，像古代的篆书，又像是甲骨文，不知道在镜子上贴这东西搞什么鬼。我心想：这他奶奶的才叫鬼画符呢，没人能认识。一扫帚把这张破黄纸扫到土簸箕里，小男孩接过来拿到楼外的垃圾箱里倒了。

十几平方米的房间很小，三个人没用多久就收拾了一遍，我们就坐下来休息，肥佬从外边买了几瓶可乐分给我们喝。屋里没椅子，小男孩坐在桌子上，我跟肥佬坐在床上，三个人的体重（肥佬一个顶俩）压得那破床“咯吱咯吱”地响，我们边喝可乐边闲谈。

通过跟那个爱帮忙的小男孩聊天，我得知他叫杨宾，是安徽人，父母都去世了，跟他姐姐杨琴来天津做生意，在滨江道开了个小店卖服装，也是在这儿租的房子，已经住了半年多。这时已经差不多中午了，肥佬说咱们弄点吃的吧，我留杨宾一起吃饭，杨宾说还要帮他姐看店，就走了。

我对肥佬说：“这个孩子真不错，天生热心肠，还勤快。”

肥佬冲我一翻白眼说：“是个人就比你强。你还不如小孩呢，你现在连敢于面对自己的勇气都不具备。”

我无话可说，不停地抽烟，真想死了算了。肥佬见我不接他的话，也点了支烟抽起来，房间本来就不大，两人一起抽烟，顷刻间便烟雾弥漫。

肥佬好像突然想起来什么，对我说：“我刚一进门觉得这屋里潮气很大，好像有什么东西泡得发霉了，但是咱们收拾房间的时候，清理了不少灰尘。按说如果房间湿气很重，不应该有这么多落灰。”

我一想还真是的。总觉得有点奇怪，但是一直没想到这个：“是啊，我看各处都很干燥，也没有什么受潮漏水的地方。”

肥佬说：“柜子里看了吗？是不是里面有什么东西受潮了？”

我说：“柜子里能有什么？我觉得应该是空的。”说着话，就从床上下来，打开下层的柜门一看，里面横七竖八地放着几本书和一些杂物，肥佬一见柜子里有东西，也走过来看。

我们俩把柜子里面的东西都掏出来，书都是些宋词元曲选辑之类的，书页并未发黄，没有什么受潮的迹象，杂物包括一把浅绿色的塑料梳子，一个搪瓷茶缸，一支没有笔尖的钢笔，一个没有字的红皮记事本等，从里面还钻出来两只蜘蛛，我抬脚踩死一只，另一只跑得快，钻柜子底下去了。

我们看了看这些东西，没什么特别的，就顺手堆在地上。但是柜子的上层让人大吃一惊：六枚长钉子钉在一张黑白照片上。

我拔起其中之一看了看，钉子又扁又长，钉身上生了不少铁锈，拿在手里感觉沉甸甸的，似乎是年深日久之物。

我说：“这种钉子我好像在哪儿见过，似乎是木匠用的，对了，这是棺材钉。”肥佬胆子小，忙说：“这屋里怎么会有这种东西？赶紧扔了吧，真晦气。”

我说：“怕什么，钉（定）财的，大吉大利。”肥佬摇摇头说：“这玩意儿还是少碰为妙，现在都实行火葬了，怎么还会有棺材钉，我看这钉子上面全是锈，看来有年头了，说不好是哪个盗墓的从坟里搞出来的，你听我的没错，免得惹祸上身。”

我把其余的五枚钉子全拔了出来，肥佬把原来被钉子钉在柜内木板上的照片拿起来，我也凑过去一起看。这张照片相当大，呈方形，边长四十厘米左右，是一个女人的半身黑白照片，六枚棺材钉分别钉在照片中女人的双眼双耳鼻口。被钉过的这六个地方都是透明的窟窿，所以看不清楚照片中女人的相貌，不过，她应该比较年轻。虽然是黑白照片，但是仍然能看出来她的脸上没有岁月积累出来的皱纹，脸上的皮肤平滑光洁，看来还不到三十岁。

我越看照片越觉得照片里的女人离自己很近，好像她本人就在眼前一样，看不清五官，却感觉她很年轻很漂亮，忍不住脱口而出：“还很年轻啊。”

肥佬说：“这照片怎么这么大？”

我心中一沉，我和肥佬对望了一眼，同声惊呼：“是遗像。”

肥佬吓得不轻，赶紧把“遗像”摆正，双手合十拜了两拜：“晚辈无知，得罪莫怪，得罪莫怪。”

我一看笑了，说：“哥们儿，咱帮她把钉子拔出来了，她感谢咱俩还来不及，怎么说得上是得罪她，难道你的照片被人钉起来，你会觉得很爽不成？”

肥佬脸色郑重，一本正经地说：“你别扯淡，这些事，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死者为大，拜一拜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反正在这儿住的是你不是我，我怕你万一……”

我见他为我担心，也不好再说别的，于是我们商量了一下，把那些书本茶缸暂时都放回了柜子的下层。然后用打火机把遗像烧了。

我拿着遗像点火，本来不想再看照片中的女人，却实在是忍不住又看了一眼，照片中女人的双眼是两个被棺材钉扎破的窟窿，窟窿应该是透明的，但是这眼上的两个窟窿显得黑沉

沉的，空洞而虚无，就如同是照片中女人的眼球变成了两个深深的旋涡，而且这两个旋涡死死地盯着我。我想把眼睛移开，不打算再看了，却一点也动不了，身体完全失去了控制，仿佛是被旋涡紧紧地吸住，那是一种强大而又无形的力量，让人丝毫没有反抗的余地。

不知不觉中火已经烧去了大半张照片，烧到了我的手指，我手一疼放开了照片，这才回过神来。火焰终于把照片完全吞没了，我松了口气，怕肥佬为我担心，没把刚才的事告诉他。

肥佬把那六枚棺材钉放到他的手包里，说要在回去的路上扔掉，这种东西扔得越远越好。

房间基本上算是收拾完了，时间已经是下午两点钟，我们俩饿坏了，就把从超市买来的电炉拿出，煮了四五包方便面，还有泡菜、啤酒、酱牛肉等食品饮料。

我喝了几口啤酒，脑海中一直浮现着遗像中女人双眼的空洞，挥之不去，不由得头皮发麻。于是我就问肥佬：“你相信世界上有鬼存在吗？”

肥佬正在吃面，听我这么说一下怔住了，想了想，说道：“这种虚幻之事，实在难说，虽然我没遇到过鬼，但是我至少信六七成。”

我点点头。肥佬又反问我：“你信鬼神这一说吗？我估计你是不信的。”

我说：“我不是不相信，不过我更愿意从科学的角度去理解这些事。美国有一个科学家做过实验，证明一个成年人的灵魂重量是二十一克。还有俄罗斯的宇航员在太空中收到从‘木卫一号’上传来的信号，信号的内容是人类死后灵魂都聚集在那里。他们还观测到无数微弱的小段电磁信号从地球飞向‘木卫一号’……”

肥佬打断了我说的话，给我夹了一大块酱牛肉放在碗里：“你他娘的赶紧吃吧，我看你是科幻电影看多了。”

我吃了一大口牛肉说：“那你他娘的就是恐怖电影看多了。”

两人连吃带聊，话题越扯越远。正喝着酒，抬头一看肥佬不知道去哪儿了，我心想：这小子肾虚，喝了点啤酒就要放茅，可能去厕所了，几时出去的，我倒没有注意。

我表面上虽然有说有笑，其实心中难过之极，只是不停地喝酒，忽然听到有个女人的声音在我耳边说：“死了算了……还是死了的好……”

我这时已喝了不少啤酒，头脑迷糊，抬头向周围看了一看，哪里有人，正在纳闷，那个女声又在耳边说：“死了就没有烦恼了……死了就一了百了……死了好……死了算了……”

这声音温柔可亲，又娇柔妩媚，我感觉整个身体似乎飘飘荡荡地躺在云端，说不出的舒服。我真想按她说的去做，这时有人用力推我肩膀，我头脑清醒了许多，这一来耳畔的女声也就消失了。

我揉揉眼睛，一看肥佬正在关切地看着我。

“你不要紧吧？心里不痛快就少喝点。”

我问肥佬：“你刚才出去了吗？进来的时候有没有听见女人的声音？”

肥佬说：“我哪出去了，你大概是喝高了吧？哪里有女人说话？我没听着。”

我觉得头疼欲裂，对肥佬说：“是有点喝糊涂了，以后咱得少喝点。”

肥佬帮我收拾了碗筷，让我今天早些休息，明天晚上他再过来跟我商量找工作的事情。我把他送出去之后，回屋躺到床上，迷迷糊糊地也不知睡了多久。

半睡半醒之间，耳边又传来了那个女人的声音：“死了算了……活着没意思……死了才得解脱……”

我睁开眼睛循声望去，黑暗中影影绰绰地看见从地下钻出一个黄衣女子，向我冷笑着走来，边走边说：“死了算了……死了好……死了好……”

我想起身下床，身体却动弹不得。四肢不能动，但是心志清醒，知道这是传说中的勾死鬼，心中骂道：丢你老母，看来老爷我要归位了。

我现在虽然倾家荡产，离开了恋爱四年多的女友，也愧对父母无面目回家，但是我还不到三十岁，实在是不想就此死了。我知道只要这黄衣女鬼再喊我几声，我就再也无法收敛心

神了，必死无疑。

黄衣女鬼离我越来越近，面貌也依稀瞧得清楚了，她面容白净丰满，只是口鼻一片模糊，唯独两只眼正如我白天所见相片中的那两个黑色旋涡，房间里虽然黑暗，但是这两个黑色旋涡简直比黑夜更加漆黑，是一种完全没有生命迹象、如同太空黑洞一样的黑暗。在她苍白的脸色映衬下，更显得狰狞可怖。

我吓坏了，我承认我当时如果不是全身僵硬，一定会尿裤子的。她似笑非笑缓缓伸出手，往我的脖子上作势要掐，就在她的手刚碰到我的脖子的时候，忽然怪叫一声，化做一团黄雾散去。

我发一声喊，从床上坐起来，呼呼地大口喘气，只见窗外阳光灿烂，耀眼生花，再看看表竟已是早晨十点了。我环顾左右，房间中一切如常，静悄悄的，只能听见自己急促的喘息声和心脏“怦怦怦”的跳动。

难道是南柯一梦？

若说是梦，梦中的情景怎能如此真切？我下意识地摸了摸自己的脖子。这才想起来脖子上挂着一条楠木项链，这是韩雯娜去泰国旅游时给我买的礼物，项链由三十六个细小楠木数珠串成，数珠上微雕着全卷的《南无妙法莲华经》。

当时韩雯娜送给我的时候，说过这是高僧开过光的护身符，希望它佑护我平安吉祥。想不到昨夜，它竟然救了我的性命，我抚摸着项链，思潮起伏，口里默念着娜娜的名字。

中午我又煮了两包方便面，吃过之后躺在床上胡思乱想，我想到这间房子处处透着古怪，再住下去非神经不可，要不要给梅姐打个电话，把房子退掉？

我性格中有一种重大的缺陷，就是太过心高气傲，都说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傲骨我是不知道自己有没有的，但我自尊心很强，处处不想被别人看低，又自恃头脑灵活身体素质出众，甚至觉得世间事没有我做不到的。若不是过于高看自己，也不至于混到现在这个地步。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我虽然知道自己性格上的种种缺点，却无法克服。这时想到要找梅姐退房，不由得又激起了我破罐破摔的傲慢之气，心想我平生从未见过鬼怪，近日来运气衰落，所以这些不干净的东西才会出现，我要是怕了它们，真是枉为男子汉大丈夫了，不过搬家以来的这几件事说来也十分蹊跷，似是而非，缺少有力的证据能证明确实有鬼，说不定就是睡眠不足产生的幻觉。再退一万步想：就算真是闹鬼，鬼把我杀了，大不了我也变鬼，那时候再找害死我的女鬼算账，他奶奶的，大家都是鬼，我还怕她不成？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间已经下午四点多，我既然打定主意住下去，就抖擞精神，来到这小楼的院子里散步，说是院子，实在是小得可怜，左手墙边有个小小的花坛，右边拉了根绳子，晾着几件衣服，地面是正方的大块青砖所铺，时间久了，已磨得毫无光泽。

整个小院配着这幢二层的洋式小楼，虽然破旧，却有一种文物古玩所独有的颓废之美。天津民风淳朴，楼里的居民知道我是新搬来的，都很热情，围着我问东问西。

我跟他们闲聊起来，对我的四家邻居也多多少少了解了一些。在一楼除了我之外还有两户，我住楼道最靠里的单元 104，旁边一家 103 没人住，依次往外是杨琴、杨宾姐弟所住的 102，最外边是一家三口，一对夫妻和他们的女儿。这家丈夫王师傅四十来岁，下岗在家闲着，偶尔出去做点小买卖，妻子三十五六岁，是个会计，大伙都称她“王嫂”，家里有个七八岁的女儿小华在念小学。楼上两家，分别是一位姓沈的孤老太太，一家开出租的刘师傅，刘师傅家两口人，他和十九岁的女儿刘凤彩。聊了一阵子，快到吃饭的时间了，各家大人都分别去做饭。我光棍一条，自己吃饱全家不饿，饿的时候随便煮几包方便面吃就行了，所以我仍然在院里闲坐。

六点左右杨琴姐弟回来了，姐姐杨琴回家做饭，杨宾看我在院里坐着抽烟，就凑过来跟我聊天。杨宾不上学，又是外地人，没什么玩耍的伙伴，他见我也是外地的，而且没有大人

的架子，说话挺逗，就喜欢找我来玩。

我对他也是比较有好感的，于是就跟他有一搭没一搭地闲扯。侃了一会儿，杨宾问我会不会讲故事，我说：“讲故事啊，那我太拿手了，你想听哪种故事？”

杨宾想了想就说：“西哥，讲个鬼的好不好？我在老家就特别喜欢听吓人的。”

我嘴里答应，心中暗骂：“这臭小子，听什么不好，非要听鬼的。这两天老爷我算是跟鬼缠上了，连讲故事都要讲鬼的。今天有必要吓唬吓唬他，要不然以后他还要让我讲这些怪力乱神。”

我正盘算着要讲哪个惊悚的段子，杨琴把饭菜端了出来，招呼我和杨宾一起吃饭。我本想拒绝，但是饭菜的香气扑鼻而来，这种家常菜我很久时间没吃过了，连忙假装咳嗽一声，借机把口水咽了下去。

杨宾也拉着我的胳膊劝道：“西哥，一起吃吧，我姐姐做的菜很好吃，来嘛，来嘛。”

我假装客套了几句，便跟他们坐在院里一起吃饭。杨宾让我边吃边讲故事，杨琴听说我会讲故事也很高兴，让我快讲。我紧扒了两口饭，已经想到了一个段子，我在大学念书时经常给同学们讲段子，工作之后虽然没什么机会表现，但是当年的经验还是记得的，讲恐怖故事需要营造气氛，于是我压低声音不紧不慢地讲了出来：

我讲的这件事啊，非常悲惨，而且绝对是真的（这是我惯用的伎俩，是一种心理暗示，一个“真”字，就立刻让气氛凝重起来，听众也从放松的状态中变得认真了）。

刚解放的时候，有个从军队转业到地方当警察的男人，此人姓林，他的工作是法医鉴定。所谓法医，就是做解剖尸体、勘察命案现场进行分析的工作。公安局配发给这个姓林的警察一部德国进口照相机，为什么给法医配发照相机呢？因为法医要对被害者的尸体拍照存档。

姓林的法医就用这部德国相机拍了很多死尸的照片，这些死尸没有一个是正常死亡的，有出车祸撞死的，有被人用刀砍死的，也有从高处摔下来死亡的。就这样，林法医干这行业一干就是二十年，这部德国相机他始终舍不得换掉，因为非常好用，照出来的相片的逼真程度，让看的人以为是真的在看尸体。

前言（二）

这部相机拍的照片早已经不计其数，但是唯一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林法医从来没有用它给活着的人拍过照。一次，林法医勘察一个命案现场，他带着这部相机，拍了几张有价值的照片。

正在此时，公安厅的领导来现场视察工作，局长也跟来了，因为领导来得突然，没有记者采访，局长想：如此难得的机会，不跟上级合影留念实在是太遗憾了。正发愁呢，看见林法医脖子上挂着部相机，就让林法医给他和领导照张相。这是上级的命令，林法医怎么能不服从，于是调焦距，按快门，“啪嗒”一声，给领导和局长拍了一张。

晚上回到单位，林法医洗相片，发现今天拍的照片都很正常，唯独两位领导的合影有问题，似乎是曝光的原因，整个画面黑乎乎的，两位领导面目全非。

不！不是面目全非，这，这简直就是给死尸拍照时那些尸体的面目啊！

林法医大惊失色：这要是被领导看见，还不得给我穿小鞋啊？赶紧把照片和底片销毁了，然后收拾收拾东西下班回家了。

没想到第二天一上班，就传来了坏消息：头一天拍照的两位领导坐在一辆车里出车祸，全给撞死了。这种情况法医肯定是要到现场的，到了现场一看，两位领导尸体的脸部扭曲变形，看来死的时候受了不少痛苦。

林法医突然觉得有点眼熟，这才想起来，与昨天照片中的情景竟然一模一样。他想这部相机拍了无数死亡的照片，莫非是阴气太重，怨念纠结，所以产生了强烈的诅咒？

想到这里不免心情沉重起来，这天下班回家之后，像往常一样看报吃饭，忽然发现自己的相机带回来了，这相机是公家的，他从来没有带回过家里，大概是今天心神不安，无意中带回家来的。唉，明天赶紧带回局里。

晚上正准备睡觉，发现他老婆正在摆弄相机。林法医大惊，说：“快住手，这个千万别乱动，太危险了。你刚才有没有用它给自己拍过照片？”妻子摇摇头，林法医这才放心，忽然妻子目露凶光，恶狠狠看着林法医……

我讲到这里的时候，突然把手指向正听得入神的杨宾：“可是，我给你拍了一张！”把杨宾吓得两眼发直，张大了嘴再也合不上了。过了半晌，才缓过劲来，捂着胸口说：“西哥，你讲得太吓人了，好像真的发生了一样。”

我讲了大半个小时，正是要这样的效果，心中得意，喜形于色。杨琴也吓得够呛：“太刺激了，心脏不好的还不被你吓死了。”

然后我又讲了两个笑话，哄得他们姐弟哈哈大笑。正在这时，肥佬从外边急匆匆地走进来，对我说：“你又讲段子呢？快奔三十了，还愿意玩这块儿。别废话了，赶紧跟我走，我有急事找你。”

且说我正在院子里给扬琴姐弟讲笑话，被赶来的肥佬拉了出来，离开家走不了几步就是海河，我们俩就沿着河边散步。我是第一次看到天津海河的夜景，两岸灯火辉煌，映得河水金光闪闪，其美难以言表，只不过我心事很多，无心赏玩。

我问肥佬：“什么事这么着急，到我屋里说不行吗？还非要出来讲。”

肥佬说：“我晚上真的是不想进你的房间，白天我还能壮着胆子。你那屋里诡异得很，你也要多加小心了，不行就换个地方住，别死要面子硬撑。”

我不想让他为我担心，就把话题扯开说：“昨天你走了之后，到晚上还真有个女鬼出来，想和我上床，我一看她长得忒不成啊，一嘴大黄板牙，就给她踢飞了。”

肥佬被我逗得呵呵直笑：“你就是个肉烂嘴不烂的人，刀尖顶着胸窝子，也忘不了说些

废话。”

我问他：“究竟什么急事，不会就是让我换房子吧？这点破事你都说了N遍了，烦不烦呀”

原来肥佬急着找我是因为他为我找了份工作，等个两三天就能定下来。他怕我急着自己去找活干错过了面试的时间，所以特意赶来告诉我，还为我准备了一张手机电话卡，以便能及时取得联系，我感动得不得了。

肥佬说：“行了，快打住吧，这算不了什么，当年我困难的时候，你也没少帮我啊，咱哥们儿之间就别见外了。”肥佬又问我：“既然工作有眉目了，今后打算怎么办？是就这么混下去，还是有什么别的计划？”

我说：“什么计划不计划的，现在心思太乱，长远的打算暂时还没有，先混一段时间，等把心态调整过来之后再说吧。”

一看时间不早了，都晚上十点多了，我们就分道回家。

院里没有灯，只能借着楼中窗户透出来的灯光勉强看清楚路。我一进院门，正往楼门里走，一瞥之间只见有个穿白衣的女人蹲在院子左侧角落里一动不动。

我心想这是谁呀，大半夜的蹲这儿撒尿。不过既然是女人小便，我也不好意思多看。但因为此事实在太过奇怪，我忍不住进楼门的时候又回头看了一眼，这回看清楚，原来是二楼的刘师傅的女儿刘凤彩，她是个大学生，今天下午我在院子里跟她说过话，很聪明的一个女孩。

我心想既然是认识的人，就别多管闲事了，可能楼里的厕所都占满了，她憋不住了在院里解手也是万不得已。我要再看她，只怕有些不礼貌了。

我快走几步进了自己房间，开了灯，躺在床上，摸了摸脖子上的楠木项链，随即想到了和韩雯娜相恋的时光，心中一阵甜蜜，又是一阵酸楚。望着头顶天花板上的吊灯，产生了一种两世为人的感觉。几个月以前的美好生活离自己仿佛有无限遥远的距离，那一切都太美好，以至于显得很真实，美好得仿佛如梦似幻。随后就昏昏沉沉地睡着了……

这一觉睡得十分畅快，一个梦也没做，醒来的时候天已大亮。我伸了个懒腰，觉得精力充沛，心中的郁闷似乎也少了许多。我心想这是住在这里的第三天，什么都没发生，看来前一天被黄衣女鬼勾命的事确实是梦。这一日无话，白天出门逛了逛街，到了晚间回来，楼里出现了骚动：二楼刘师傅的女儿失踪了。

我回到楼里是晚上六点多，几位邻居正围在院子里商量着什么事，人人面色焦虑，我听大家说了几句，了解了原因，原来是刘师傅的女儿昨天晚上八点半出去给父亲买药，到现在为止一直没有回来。

刘师傅从昨天晚上一直找到现在，亲戚朋友以及刘凤彩的同学、老师家都找遍了，拨她的手机也没有信号，去派出所报案，警察说不到四十八小时不算失踪，不给备案。刘师傅的老婆生孩子的时候难产死了，剩下父女俩相依为命，他对这个女儿视如珍宝。刘凤彩是走读的大学生，每天放学都回家，到现在竟然整整一天一夜下落不明，刘师傅如何能不着急。

邻居们都纷纷安慰刘师傅，让他放宽心，说年轻人贪玩，可能忘了回家，明天是周六，早晨大家一起去找，终归是能找到的。我也劝了刘师傅几句，本来想把昨天晚上回来看见刘凤彩蹲在院子里的事告诉他，但是毕竟我刚搬来两三天，不知道其中的详情，而且黑灯瞎火的也许是我看错了，就没再多说。

我回到房间，给肥佬打了个电话，告诉他我一切都好。然后就煮了两包方便面吃，听说中国产的方便面里面防腐剂含量超标很多，如果经常吃，人死后尸体不会腐烂，不过我现在是掉毛的凤凰不如鸡，口袋里没多少钱，只能顿顿都吃方便面了。我开始摆弄肥佬送给我的那台旧彩电，屋里没有有线电视的接口，我就把彩电上自带的RF（射频）天线接好，想试试能不能收点节目看，哪怕只有新闻联播也是好的，要不然晚上实在是太过无聊。

我正在折腾电视，杨宾跑进来说要请我去网吧打 CS，我想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就跟他去了。我们玩得兴起，一直打到晚上十二点网吧要关大门了（天津网吧有规定，晚上十二点之后一律关门），不玩通宵的纷纷结账下机。杨宾要付钱，被我拦住了，我虽然穷，也没堕落到要小孩请客的地步。付钱之后，二人信步走出网吧，正是初夏时节，微风吹面，空气清新，精神也为之一振。

杨宾指了指前面一条胡同对我说：“西哥，这是近路，咱们从这里回去吧。”

我一看这胡同我昨天晚上回家的时候也走过，确实比绕到大街上回去近很多。这条胡同很短很窄，长度也只有十多米。两侧没有院门，都是墙壁，胡同和两端的街道呈工字形，我们几步就走到了头，再往右一拐，就能到我们所住的小洋楼。

快到转弯的时候，我忽然发现拐角处放着个黑色的铁制垃圾箱，上面醒目地印着一排白色号码：9999。我想昨天经过的时候怎么没有这个垃圾箱，这号码这么牛，如果昨天看到应该有印象啊。未曾细想，已经转过了拐角，向右继续走，口中跟杨宾说笑了几句，还没等笑话说完就愣住了，我们面前又是一处丁字路口，右侧的拐角处赫然摆放着编号 9999 的黑色垃圾箱。

杨宾也蒙了：“西哥，咱们是不是走错方向了，怎么又是这个垃圾箱？”我故作镇静：“别管它，咱走咱的。”

我们向右一拐，没走几步，又看到跟前面一样的右侧摆着编号 9999 垃圾箱的丁字路口，我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凉气，心中暗暗叫苦。

看来这果然就是传说中的“鬼打墙”，我对杨宾说：“小兄弟，我最近走背字，今天晚上可能要连累你了，你怕不怕？”

杨宾年纪虽小，却不肯在我面前示弱，勉强做了个笑脸说：“跟大哥在一起，不怕。”

见他笑得吃力，心想毕竟他年纪太小，万一有什么事我须想方设法保护他的安全，他若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可没法向他姐姐交代。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以示鼓励：“咱们接着走，我曾经听别人说过鬼打墙的事，只要多走一会儿就能到家，放心吧。”

这次我们到了路口不再往有垃圾箱的右侧转了，改走没有垃圾箱的左侧，不过走到底的时候依然回到了丁字路的竖着的胡同与横着的街道相接之处，往回走也是如此，无论走任何方向，始终离不开这条竖着的胡同。

我情急生智，对杨宾说：“咱们跳墙。”胡同两侧的墙甚是低矮，我一米八的身高，翻这样的墙不成问题，杨宾个儿矮，我用双手垫着他的脚，向上一托，杨宾已攀住了墙头，我说：“你先跳过去，在原地等着我，别乱走。”

杨宾答应一声就翻了过去。我搓搓双手正要往墙上爬，忽然听杨宾在我背后用颤抖的声音说：“西哥，我在这里。”

我头皮发麻，扭头一看，杨宾在我的身后。我说：“你不是跳到墙那边去了吗，怎么会在我身后？”

杨宾吓得不轻：“我从墙上跳下来，就站在你身后了。”

我说：“那你等着，我跳过去看看，你站在这儿千万别乱走，如果那边有路，我再翻回来接你。”

我没费多大劲就翻上了墙头，往下一看，是个小楼的后院，虽然不是大街，却也绝对不是我和杨宾撞上鬼打墙的小胡同。我心中大喜，从墙上跳下来，落地之后大吃一惊，杨宾背对着我正抬头看着墙头，原来我和杨宾一样，从墙上跳下来之后便又回到了小胡同之中。

我们连跑带跳，能想到的招全使了，始终是离不开这条长仅十几米的小胡同，都累得浑身是汗，不得不坐下来休息。正是午夜，天高云淡，明月高悬，星月闪烁，在胡同中看却有说不出的诡异。我看了看手表，刚好零点零三分。

我不禁奇怪：我们从网吧结账出来的时候我看了时间，正好是零点，从网吧走到这条胡同也差不多需要两分钟，我们在这条胡同里转来转去，跳墙上房，折腾了足足有一个多小时，怎么时间才过了两三分钟？看来这地方实在太过邪门，时间空间的逻辑概念在此都不适用了。

想用手机打电话找人帮忙，又落在家里没带。真是屋漏偏逢连雨天。本来昨天还安慰自己世上无鬼，今日身临其境，也不由得不信了。又想如果能飞就好了，又或者有具 RPG（反坦克火箭筒）在墙上轰个大洞。

在胡同狭小而又压抑的空间中待得久了，紧张与不安的感觉减轻了几分，却是越想越怒，蛮劲发作，站起身来对着黑暗的胡同一端破口大骂：“你个死鬼，想要你爷爷我的性命就尽管放马过来，你奶奶的，摆这种迷魂阵，你滚出来跟老子练一趟，老子还真就能让你没脾气！”

我以前本来是不怎么讲脏话的，最近运气太衰，内心压抑烦躁，经常想骂人发泄。

杨宾看我毫无惧色大叫大骂，他也壮了胆，跟我一起对着胡同尽头的黑暗大骂，他骂的脏话有些是他安徽老家的方言，还有一部分是在天津学的脏话，我听不太懂，反正只求骂个痛快，形式重于内容。

我们二人越骂胆子越大，脏话也越来越恶毒，把鬼的直系亲属都骂遍了，那全国通用的经典“三字经”也不知骂了几百回。不管我们怎么骂，也没有任何反应，似乎它在黑暗中冷笑着看我们还能骂多久。我俩骂到最后实在没有什么创意了，只好相对苦笑，又坐了下来。虽然仍陷于困境，但是心里痛快了不少，多少也出了一些憋闷的恶气。

我骂了半天只觉口干舌燥，正在想念冰镇啤酒，杨宾忽然凑到我耳边小声说：“垃圾箱上趴着个人。”

夜色中，我顺着杨宾说的方向看去，看到一幅诡异得难以形容的情景：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趴在胡同口的垃圾箱上正看着我们两个。我想若不过去瞧个仔细，终究不是了局，管她是人是鬼，瞧瞧再说。

我摸了摸脖子上的楠木项链，向前走了几步，在距离垃圾箱两步远的距离停下，杨宾也跟在我身后。距离很近，虽然天黑但是瞧得十分清楚，这个女孩好像营养不良，瘦瘦小小的很可怜，头上用黄绳扎了两个羊角小辫，脸上无任何表情，只是一双大大的眼睛神采奕奕，在晚上看来，如同两盏明亮的小灯。她趴在垃圾箱上，双手前撑，上半身抬起，冲着我和杨宾看个不停。我被她看得浑身发毛，只是被这狗日的胡同困住，好不容易见到个人，且问问她知道什么情况，再作计较。

我一咧嘴挤出点和蔼可亲的笑容，对小女孩说：“小妹子，你在这儿附近住是吗？怎么这么晚了还不回家？”

小女孩不做声，仍然盯着我看。我又问了几句，她还是不理我，我恼火起来，正要发飙。小女孩突然伸出手来招了两下，示意要我走近些。我向她走近一步停下，仍然和她保持着一步的距离，问道：“小妹子，你要跟我说什么？”小女孩又招了招手，还让我再靠近些。

这时我已经肯定她不是鬼魅，她脸色红润，双眼炯炯有神，肯定是活人，但是这两只眼睛实在是不像人类的，也不像鬼魂的，我觉得那是双猫科动物才有的眼睛。这念头在脑中一闪即过。我又向小女孩走近了一步，此时我们已经脸对脸了。

我笑着说：“让我走这么近干什么？你可别咬我，是不是爬到垃圾箱上玩下不来了？我抱你下来好不好？”

小女孩开口，小声对我说道：“右左左右左右，无论背后发生什么事，千万不要回头，不然就永远都出不去了。”

她说话的声音太小，好在夜深人静两人离得又近，我还算能听得清楚。

我问：“你也被困在这儿了？”

小女孩不说话，点了点头，从垃圾箱上跳下来，一指丁字路口的右边，示意让我们快走。

我问她：“你也和我们一起走吗？”

她又点点头，表示跟我一起出去。我心想：这小孩跟我素不相识，她的话能不能相信？不过既然知道脱困的方法，先试上一试，到时候见机行事。她要是敢骗我，这笔账咱们就得算算。

我回头嘱咐杨宾一会儿往外走的时候，不论背后怎么样，都不能回头看。杨宾见我说得郑重其事，答应道：“我晓得了，西哥你放心，我肯定听你的。”

我回过头去再找小女孩，她已不知去向。

怪事天天有，今晚特别多。我看见那小女孩不知去向，心中焦躁起来，顾虑不了这许多怪事了，只想越快离开这条胡同越好。心中默记了三遍“右左左右左左右”，把脖子上戴的那条刻着全卷《南无妙法莲华经》的楠木数珠摘下来，牢牢地缠在手上。想想还是不放心杨宾，怕他万一在走出去的过程中回头，就让他走在自己前边，嘱咐他等我说可以了才能回头。我站在杨宾身后，问他：“准备好了吗？”杨宾没回头答应道：“准备好了。”我比较满意他的表现，此地不宜久留，走。

按照小女孩指示的方向，杨宾在前，我在后，都到胡同尽头的丁字路口向右转去，走到底后又向左转。转了两次左边的路又改转向右的时候，我发现胡同口右侧的垃圾箱和以前的样子不同了，上面醒目的白色编码少了一个“9”。只剩下了三个“9”。接下来还要转左左右三次，看来每转一次，号码就会消失一个，四个“9”全部消失之后，我们应该就可以走出去了。

我抑制住心中的激动，又对杨宾嘱咐了一遍不可回头，尽量别走太快了，留神脚下，别摔倒了。不出所料，每转一个弯，胡同口垃圾箱上的号码便少了一个。

想到脱困在即，我和杨宾都忍不住兴奋起来。不多时，就走到了最后一次右转的路口，我忽然觉得两条腿变得沉重起来，每一步都迈得很吃力，走不出三步，腰腿酸麻，忍不住就要坐下。

杨宾对我说：“西哥，我好累，歇一会儿好吗？”

我说：“兄弟，坚持住，还差最后十几步了，你觉得很累，应该是幻觉。一定要克服自己的软弱，明白吗？”

这话一是劝他，二也是给自己鼓劲。我们咬紧牙关，又向前走了四五步，杨宾年纪小，身体还未长成，走到这时已经筋疲力尽，向前一跪，趴在地上大口喘气，连话都说不出来。我走到他前边，把他背起来，艰难地向胡同口一步一挨地缓缓走去。双腿就如灌了铅一样沉重，背上的杨宾也出奇得重，累得我气喘如牛。

忽听背后有女人大叫：“救命啊！救命啊！杀人啦！”这声音撕心裂肺，深夜听来，让人汗毛倒竖。我觉得心跳加快，那女人的叫声太过凄惨，忍不住就要回头看一眼，心里想起来小女孩说的话——不论背后发生什么，千万别回头，不然就永远出不去了。

我赶紧定了定神，让杨宾把眼睛闭上，堵住耳朵。不论背后的女人怎样惨叫，我也不去理会，只顾往胡同口走，背后的声音已远远不限于女人的惨叫，时而觉得后面有一列火车向我们呼啸冲来，时而又觉得霹雳炸雷一个响过一个，时而又似乎是虎啸龙吟刀剑劈风……

我背着杨宾不能用手堵住耳朵，被那些声音搞得心胆俱寒，不过我打定了主意，纵然真是有火车从后面撞过来，把我撞成肉酱，我也绝不回头。把心一横，用我们广东的话讲就是：几大就几大了（爰咋咋地）。

我一步一挪，终于到了胡同口，只要再走一两步就出去了。此刻，背后突然万籁俱寂，静得出奇，杨宾也感觉到没了声音，把堵着耳朵的手放了下来。

在这一片死一般的寂静中，忽然从身后很远的地方传来杨宾姐姐杨琴的声音：“宾……宾……小……弟……你……到……哪儿……去……了……”似乎是杨琴见弟弟这么晚不回家，就出来找他。